

中華科技大學「寵物美容生技」跨領域學程實施細則

113年10月9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3年10月28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3年11月25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一、依據「中華科技大學跨領域學程設置辦法」，設置「寵物美容生技」跨領域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並訂定本學程實施系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 二、本學程設置宗旨為使學生了解(1)寵物的化妝品製造(2)寵物的化妝品銷售知識(3)寵物照顧相關技術與概念(4)提升同學在寵物美容的就業(或創業)競爭優勢。
- 三、本學程由生物科技系規劃及執行，學程召集人由系主任擔任之。
- 四、本校日間部四年制一年級以上學生可申請修習本學程。
- 五、學生申請修習本學程，應於規定選課期間內向教務處課務組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 六、本學程課程規劃表如附件，其中至少兩門(含)以上為非本系開設或非本系教師授課之課程。全部課程應至少修畢16學分，由教務處註冊組審核後核發給學程專長證明。
- 七、學生在本學程以外各學程修習之相關課程，可否抵免本學程之學分，係由開設本學程召集人核定之，可抵免學分科目及學分數由本學程定期公告之。
- 八、修習本學程之學生每學期所修學分上下限仍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
- 九、修習本學程之學程科目成績，須併入學期修習總學分及學期成績計算。
- 十、凡修滿本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由開設本學程召集人確認後，由教務處註冊組核發給學程專長證明。如修完本系應修學分，但未完成本學程學分，仍可依規定申請畢業，但不得於畢業後再要求補修本學程課程。
- 十一、本細則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規辦理。
- 十二、本細則經系課程發展委員會、院課程發展委員會、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提送校教務會議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科技大學「寵物美容生技」跨領域學程課程規劃表

壹、學程名稱

中文：寵物美容生技跨領域學程

英文：Pet Beauty Interdisciplinary Course

貳、課程規劃

至少兩門(含)以上為非本系開設或非本系教師授課之課程。

全部課程應至少修畢16學分，方核發學程證明。

以下參考

| 編號 | 課程名稱 | 開課教師 |
|----|-----------|-------|
| 1 | 寵物美容基礎 | 生物科技系 |
| 2 | 居家寵物管理 | 生物科技系 |
| 3 | 寵物美容實務 | 生物科技系 |
| 4 | 寵物按摩基礎 | 生物科技系 |
| 5 | 美學創意設計 | 生物科技系 |
| 6 | 寵物芳療保健實務 | 生物科技系 |
| 7 | 寵物食品生物技術 | 生物科技系 |
| 8 | 寵物攝影學 | 生物科技系 |
| 9 | 寵物創意造型設計 | 生物科技系 |
| 10 | 科技軟體應用與設計 | 生物科技系 |
| 11 | 保健營養學 | 生物科技系 |
| 12 | 生技應用APP | 生物科技系 |
| 13 | 化妝品生技 | 生物科技系 |
| 14 | 營養學 | 生物科技系 |
| 15 | 香氛調香設計 | 生物科技系 |
| 16 | 化妝品檢驗 | 生物科技系 |

| | | |
|----|-------------|------------|
| 17 | 醫學生技 | 生物科技系 |
| 18 | 微生物檢驗 | 生物科技系 |
| 19 | 食物製備與營養 | 外系(非生物科技系) |
| 20 | 食品衛生與安全 | 外系(非生物科技系) |
| 21 | 健康產業創新與創業管理 | 外系(非生物科技系) |
| 22 | 科技軟體應用與設計 | 外系(非生物科技系) |
| 23 | 健康科技軟體應用與設計 | 外系(非生物科技系) |
| 24 | 創新創意產品開發 | 外系(非生物科技系) |
| 25 | 大數據應用與程式設計 | 外系(非生物科技系) |
| 26 | 健康產業投資與分析 | 外系(非生物科技系) |